



## 论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中的女性悲剧

**The Tragedy of Woman in Lee Yung Ping's "Son of Borneo" and "A La-tzu Woman"**

曾宝仪

**CHUN POH YI**

**21ALB02998**

拉曼大学中文系

荣誉学位毕业论文

**A RESEARCH PROJECT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BACHELOR OF ARTS (HONOURS) CHINESE STUDIES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DECEMBER 2024**





## 论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中的女性悲剧

**The Tragedy of Woman in Lee Yung Ping's "Son of Borneo" and "A La-tzu Woman"**

曾宝仪

**CHUN POH YI**

**21ALB02998**

拉曼大学中文系

荣誉学位毕业论文

**A RESEARCH PROJECT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BACHELOR OF ARTS (HONOURS) CHINESE STUDIES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DECEMBER 2024**

## **Copyright Statement**

© 2024 Chun Poh Yi.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final year project report is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Arts (Honours) Chinese Studies at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UTAR). This final year project report represents the work of the author, except where due acknowledgment has been made in the text. No part of this final year project report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whether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author or UTAR, in accordance with UTAR's Intellectual Property Policy.

## 目次

宣誓	1
摘要	2
致谢	3
第一章 绪论	5
第一节 研究对象	5
第二节 研究背景	6
第三节 前人研究	8
第四节 研究动机与目的	10
第五节 研究方法	11
第二章 族群之间的歧视与迫害	13
第一节 《拉子妇》中华族家庭对拉子的欺凌	13
第二节 《婆罗洲之子》中达雅族对拉子妇和混血孩子的歧视	16
第三节 小结	18
第三章 女人的宿命及其软弱的性格	19
第一节 父权主义下女人的宿命	19
第二节 拉子怯懦自卑的性格	21
第三节 小结	24
第四章 女性悲剧意识的意义与价值	25
第一节 推动女性意识的觉醒	25
第二节 批判“弱肉强食”法则	26

第五章 结语	28
第一节 研究发现	28
第二节 研究局限与未来建议	29
引用书目	30

## 宣誓

谨此宣誓：此毕业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凡文中引用资料或参考他人著作，无论是书面、电子或口述材料，皆已注明具体出处，并详列相关参考书目。

---

姓名：曾宝仪 CHUN POH YI

学号：21ALB02998

日期：10/11/2024

论文题目：论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中的女性悲剧

学生姓名：曾宝仪

指导老师：曾维龙 师

校院系：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

## 摘要

《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是李永平早期的作品，这两篇小说皆以婆罗洲为背景，讲述了达雅民族在社会中遭遇他人的轻视与偏见的故事。小说中有着三位与华族通婚的拉子女人，且她们最终都被华族抛弃。这种角色书写的重复出现反映了拉子在与华族通婚时所面临的困境，突出了拉子受到华族欺凌的形象。由于她们既是异族又是女性，双重边缘身份使她们难以摆脱种族歧视和男性控制，甚至被视为商品般，一旦不再需要便会被随意抛弃。与华族男性生下的孩子也陷入命运的困境，无法摆脱血缘的束缚，在双方族群中都面临排斥与不被接纳，从而对自身身份产生困惑和迷茫。李永平通过这三位被华族抛弃的拉子弃妇及其孩子的命运叙述，揭示强者对弱者的压迫，最终导致了她们深陷不幸的命运中。同时透过作品批判了社会中的民族优越感和父权制思想，他呼吁人们对这些弱势群体给予更多的关注，力求构建一个平等和包容的社会。

本论文将分为五个章节。第一章是绪论，研究对象、研究背景、前人研究、研究动机与目的以及研究方法。第二章探讨的是族群间的歧视与迫害。第三章探讨的是女人的宿命及其软弱的性格。第四章探讨的是女性悲剧意识的意义与价值。第五章则是结语。本论文通过文本分析以及女性主义批评来分析两篇文本，以此来探讨女性悲剧发生的原因和意义。

**【关键词】**李永平、女性、异族、悲剧

## 致谢

在论文完成之际，我衷心感谢所有给予我帮助的人。首先，我要特别感谢我的指导老师曾维龙教授。在论文的撰写过程中，曾教授不仅给予了我悉心的指导，还提供了宝贵的建议。他严谨的治学态度和渊博的知识让我受益匪浅，也为我顺利完成毕业论文提供了有力的帮助。

同时，我还要感谢我的朋友们。在我遇到困难和压力时，是你们的鼓励与陪伴让我感到温暖与力量。

最后，我要深深感谢我的家人，感谢你们一直以来的支持。正是因为你们的理解和关爱，我才能无后顾之忧地完成学业。

再次感谢所有关心和帮助过我的人，是你们的陪伴让我走到了今天。

#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研究对象

李永平（1947-2017），出生于英属婆罗洲砂拉越邦古晋市，曾留学台湾和美国，并最终选择在台湾定居。他曾就读于国立台湾大学外文系，后赴美留学，在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获得比较文学硕士学位，随后在华盛顿大学获得比较文学博士学位。

李永平的文学创作深受其移民和离散经历的影响，作品主题主要围绕着故乡婆罗洲、向往的中国以及最终的归属地台湾展开。他的文学作品极多，其中著作包括《婆罗洲之子》、《拉子妇》、《吉陵春秋》、《朱鹤漫游仙境》、《海东青：台北的一则寓言》、《雨雪霏霏：婆罗洲童年记事》、《新侠女图》等。

李永平于 1966 年发表了他的处女作《婆罗洲之子》，该短篇小说获得了婆罗洲文化局征文活动的首奖，也为他在文学界赢得了初步的声誉。在前往台湾留学期间，他创作了短篇小说《土妇的血》。这篇作品深受恩师颜元叔的赏识，他推荐李永平将其发表于《大学杂志》，并建议将原名《土妇的血》改为《拉子妇》。在这之后李永平继续投身于写作，逐渐踏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随后他创作的多部作品也获得了广泛的的关注与好评。而这两篇成名作《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被收录在《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一书中，除了这两篇作品外，书中还收录了《围城的母亲》、《支那人——胡姬》、《黑鸦与太阳》等其他作品。

李永平的两篇短篇小说《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以少数民族和拉子妇的命运为主题，讲述了被华族抛弃的拉子妇及其混血孩子的悲惨遭遇。小说中的主人公均是

少数民族女性，她们与华族通婚后，其婚姻命运悲凉。在《拉子妇》中，拉子妇受到华族家庭的歧视，无法获得尊重，最终与孩子被丈夫送回长屋；在《婆罗洲之子》里，两位拉子妇与华族结婚后，也面临丈夫的抛弃，其孩子的混血身份被揭露后，更是遭到同族的排斥。在生存环境的窘迫下，这些女性被迫默默承受屈辱，逐渐丧失了尊严，更加深了他们身上的悲剧性。

李永平的这些作品中的主人公往往遭遇不幸，命运悲惨，尤其是当主人公是少数民族群体时，他们常常处于弱势地位，容易遭受主导群体的压迫。当“少数民族”与“女性”这两个身份交织在一起时，作品中所展示的压迫、欺凌和剥削也愈加深刻。本文将通过《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探讨李永平笔下造成异族悲惨命运的原因，然后再探讨小说中的社会价值以及对偏见与歧视的反思。

## 第二节 研究背景

悲剧意识，是对人类在自由与必然的对立中所遭遇的悲剧性命运的感受和认识。<sup>1</sup>这种认识主要分为两个层面，即揭示人生的悲剧性困境和探讨解决这些困境的方法。首先，这种认识对悲剧的根源进行了深入探究，不断追问悲剧是谁由造成的，以及谁应该为此负责。<sup>2</sup>其次，它关注人类的生存意义和未来的前途，思考人类该如何克服悲剧命运。<sup>3</sup>李永平的两部作品通过对悲惨命运和拉子妇所承受的不幸与苦难的描写，激发了读者的同情与悲悯，展现了悲剧特质。通过人物塑造和情节发展，批判了社会的不公现象，揭示了悲剧性困境的根源。他站在底层群体的立场上，去关注并描

---

<sup>1</sup> 尹鸿，《悲剧意识与悲剧艺术》，（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2），页 11。

<sup>2</sup> 尹鸿，《悲剧意识与悲剧艺术》，页 11。

<sup>3</sup> 尹鸿，《悲剧意识与悲剧艺术》，页 11。

绘他们所遭遇的困境与痛苦。作品中的拉子妇显然代表了社会中最为脆弱和被压迫的群体，她们在族群歧视和男性主导的社会中挣扎。尤其是在《拉子妇》中，拉子妇的悲剧结局以死亡收场，她们面对命运的无情压迫和无法改变的卑微命运，始终在逆境中挣扎求生。这些作品不仅引发了人们对弱势群体困境的关注，同时也引发了读者对弱势群体境遇的思考。

在几千年以来，无论是东方或者西方，都延续着男尊女卑的文化传统。男性在社会和家庭中拥有主导地位，而女性则被贬低，被奴役，甚至成为男性淫欲的对象，被视为传宗接代的工具，她们失去了自主权，一生都被家庭所束缚。占主流地位的父权体制对女性的压迫深重，这种压迫甚至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因此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女性的觉醒成为必然的发展趋势。且在今天人类文明高度发达的社会，性别歧视仍然存在于社会中，这是一个令人深思的现象，我们需要去寻找为何在某些情况下的女性仍然得到不公正待遇的原因。而李永平的这两篇小说中讲述了女性的不平等，其中也表达了女性在父权主义下的悲惨遭遇，所以李永平是想通过这样的书写来唤醒女性的意识，呼吁女性的地位和权力的平等。

此外，种族课题一直都是社会中的热门议题，它是一个在全球范围无法忽视的问题。弱势民族可以指全球化论述中的少数民族、属下者、被殖民者、被歧视者、被边缘者、被压迫者等等。<sup>4</sup>在社会结构中，与其他民族相比，弱势群体在政治权利、经济实力、文化力量、社会凝聚力和教育水平上通常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sup>5</sup>因此弱势民族与其他民族就会形成“弱势/被主导者”和“强势/主导者”的对立面。在这复杂的民族关系中，他们一直是被动的一方，不断被强势民族打压。少数民族书写将少数民族

---

<sup>4</sup> 许文荣，《马华文学类型研究》，（台北：里仁书局，2014），页 61-62。

<sup>5</sup> 许文荣，《马华文学类型研究》，页 62。

作为被论述的对象与题材，不仅突显了“多数”与“少数”对话的目的和意义，同时也反映了个体、民族、家国等层面的错综复杂问题。<sup>6</sup>李永平在两篇小说中塑造的拉子妇，除了面临作为女性附属品的困境外，还深受族群间的霸凌。在《婆罗洲之子》中，李永平设定了一个相对美好的结局——达雅族最终接纳了混血的主人公。这一结局的构建，传达了李永平对于和平、共处与希望的期许，旨在表达一种跨越族群界限、实现和谐共存的愿望。通过这一情节，作者希望传递出不同文化和族群之间能够理解与接纳的美好愿景。

### 第三节 前人研究

针对本论文的题目，所搜集到的文献包括许文荣的《马华文学类型研究》、林清福的《当代马华乡土小说研究》、以及收录于许文荣和孙彦庄主编的《马华文学文本解读》下册中庄蕙洁的〈用忏悔进行永远的祭祀：李永平的〈拉子妇〉〉。此外，学者论文有林开忠的〈“异族”的再现？从李永平的《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谈起〉、庄蕙洁的《论马华文学的少数民族书写》、郑琇方《以父之名？——论李永平〈拉子妇〉中的族群认同及其建构》。

在许文荣的《马华文学类型研究》的第三章“马华文学的弱势民族书写：一个文学史的视野”和第四章“论马华少数民族书写的文本形态”中涵盖了对弱势和少数民族的类型研究。其中第三章探讨了马华文学如何书写弱势异族，特别是以弱势话语去掌握弱势民族书写的轮廓、变迁、意义与价值；<sup>7</sup>第四章则窥探华文文学如何描绘、形

---

<sup>6</sup> 庄蕙洁，《论马华文学的少数民族书写》，（霹雳：拉曼大学中文系荣誉学位毕业论文，2011），页1。

<sup>7</sup> 许文荣，《马华文学类型研究》，页61。

构、再现与表述这些群体，<sup>8</sup>对本文所探讨导致少数民族女性悲剧的原因之族群阶级提供了部分资料。

林清福的《当代马华乡土小说研究》中的第五章“当代马华乡土小说的世界之二：多元种族的风土人情”，以马华作家作品中的人物为探讨对象，通过剖析作品的主题、艺术特色等方面，重点呈现了多元种族（尤其是异族）的风土人情、生活习俗与异族通婚的悲剧，映现了小人物在生活际遇中的辛酸与无奈。

收录于许文荣和孙彦庄主编的《马华文学文本解读》下册中，庄薏洁的〈用忏悔进行永远的祭祀：李永平的〈拉子妇〉〉从拉子妇的形象地位、命运遭遇、华族对拉子妇的态度指出了拉子可怜的处境，同时也揭示了一条隐形线索，揭忏悔的告白。

林开忠的〈“异族”的再现？从李永平的《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谈起〉中有提到《婆罗洲之子》的创作背景和李永平在书中的写作手法。同时也进一步详细解释了拉子的意思，也对文本中绘述的拉子进行形象分类，例如拉子女性：族群与性别的双重歧视、拉子男性：暴力的表征及半唐半拉。

庄薏洁于 2011 年发表的硕士学位论文《论马华文学的少数民族书写》，其中对马华文学以少数民族为书写对象的文本进行梳理，归纳出创作者们在表述有关民族时的主题类型，再通过文本分析进一步挖掘有关小说共同的主题意识，阐明作者书写的动机和主体自身的思索。本论文将引用第四章“族群关系中的冲突与融合”作为参考资料，在这章节中主要探讨少数民族的集体悲剧、性别治权、和“主流”与“边缘”的融合。

---

<sup>8</sup> 许文荣，《马华文学类型研究》，页 87。

郑琇方的《以父之名？——论李永平〈拉子妇〉中的族群认同及其建构》从《拉子妇》中所呈现的悲情故事和“拉子妇”角色，切入研究两个族群在互动中产生的各种排他和暴力的根源。此外，郑琇方的研究还关注了离境南来的华人族群，在马来西亚这个多元种族和文化的地理环境中，如何巩固和塑造自身的身份认同。

#### 第四节 研究动机与目的

本论文的研究动机源于长期以来对女性问题的广泛关注。社会中对女性的不平等现象屡见不鲜，譬如在职场中，男性往往更容易被优先选用；女性在婚后常被规定须相夫教子，而忽视了她们自身的职业发展和社会价值。然而，除了来自男性的压迫，女性群体之间的敌意与歧视同样值得关注。特别是在不同国家或者不同种族之间，女性往往还要面临来自同为女性但不同种族或国家的歧视。这种情况让本就处于社会劣势地位的女性，承受了更多层次的压迫与不公。正因如此，我对女性意识的觉醒与女性自我价值的探索产生了兴趣，也被李永平的小说《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中的故事深深吸引，进而激发了研究这些作品的想法。

在阅读了《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后，我被小说中关于女性与异族命运的描绘所触动。这两部小说赋予了女性不同的命运结局，在《拉子妇》中，突出了拉子妇在命运面前的卑微与无助；而《婆罗洲之子》则通过拉子妇一姑纳拒绝随着华人丈夫回去，选择留在长屋的情节，亦或是达雅族与大禄士和解的情节，都展现了希望与解脱的可能。这些作品让读者能感受到异族女性所承受的悲剧性命运，同时也为我们思考女性的自我意识提供了启发。因此，本论文的主要目的是探讨导致异族女性悲剧命运的根源，并进一步分析女性自我意识的觉醒与发展。

目的与预期成果：

第一，通过李永平的《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探讨造成异族女性悲剧命运的原因。

第二，探讨李永平《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中所展现的女性自我意识。

## 第五节 研究方法

本论文以《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所收录的《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来作为研究对象，题目为“论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中的女性悲剧”。这二者文本的共同点是均以少数民族为主角。《婆罗洲之子》里的两个拉子妇都被支那丈夫抛弃，而半唐半拉的主人公因混血而被达雅族歧视；《拉子妇》叙述了砂拉越达雅女性嫁入华人家族后所遭受的欺凌，呈现出了拉子女人无法逃脱被种族歧视所带来的束缚，这些情节反映出来的主题和内容都聚焦在异族和女性的惨境上，同时其中也涉及到文化冲突、社会压迫和性别歧视。

本文将会从文本分析和女性主义来分析这两篇小说。文本分析主要以文本为主，通过文本来进行分析，再来探讨文本背后隐藏的深层含义。文本分析法注重于仔细阅读文本后，挖掘出文本背后的含义，从文本的表面进入到文本的深面。

“女性主义”是源自于十九世纪的妇女解放运动，主张追求两性的平等与妇女解放以及反对性别的歧视、压迫、剥削。“女性主义”也可以称为“女权主义”，是建立在权力和性意识之上。女权主义批评是一种以女性意识来观照文学作品，而且还具有

女性价值标准的文学批评。<sup>9</sup>参考王先霈主编的《文学批评原理》，在西方女权主义运动的发展中，其初期的斗争主要集中在争取政治平等、经济平等、职业平等以及精神解放。<sup>10</sup>随着女权运动的发展，第二阶段强调性别差异和女性的独特性，而到了第三阶段时不再提倡男女对立或者女性一元论，强调的是男女文化话语的互补，尊重男女独立人格。<sup>11</sup>“女权主义”致力于反对性别不平等和性别歧视，争取女性应享有的社会权利。它主张男女在法律、经济、社会和政治等各个领域应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而非权力单方面掌握在男性手中。只有实现平等的权力分配，才能真正提升女性的社会地位。

而女性文学主义关注文学作品中女性角色的表现、女性经验的呈现，以及性别不平等在文学中的体现和再现。在许多文学作品中，女性角色往往被描绘为依附于男性，缺乏独立性和自主性，这反映了社会对性别的偏见和固有的刻板印象。而女性文学主义则对这种表现进行批判，揭示女性角色如何被边缘化、压抑或物化。在《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中，作者通过描绘女性角色的命运，表达了对女性的深切关注。同时通过女性意识的探讨，揭示了女性在父权社会中所遭受的不公平对待。

因此，本论文将通过文本分析和女性主义来分析文本中的女性悲剧，之后再探讨女性的自我意识。

---

<sup>9</sup> 王先霈，《文学批评原理（第二版）》，（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页188。

<sup>10</sup> 王先霈，《文学批评原理（第二版）》，页188。

<sup>11</sup> 王先霈，《文学批评原理（第二版）》，页188。

## 第二章 族群间的歧视与迫害

论文以《婆罗洲之子》中的“大禄士的母亲”和“姑纳”，以及《拉子妇》中的“拉子妇”的角色为主要探讨对象。她们都是三位与华族通婚的拉子妇女，并最终都被华族抛弃。这种角色书写的重复出现反映了拉子在与华族通婚时所面临的困境，突出了拉子受到华族欺凌的形象。李永平通过这三位被华族抛弃的拉子弃妇的命运叙述，揭示了她们在面对种族歧视和父权制思想的背景下所遭受的压迫。这些女性在这种环境中毫无自主权，深陷不幸的命运。通过对这些女性悲剧命运的深入探讨，李永平作品批判了社会中一些根深蒂固的父权制思想，揭示了女性在社会中所面临的不幸遭遇。

### 第一节 《拉子妇》中华族家庭对拉子的欺凌

李永平的《拉子妇》通过描绘拉子妇的悲剧性人生，围绕着拉子妇被华族家庭欺凌的故事展开。故事背景主要将“强势”与“弱势”种族作为两个对立面，突出了作为弱势群体的拉子妇所经历的悲惨一生。全文通过叙述者“阿平”的视角，叙述了拉子妇从嫁入华族家庭到最终死亡的故事。其三叔不顾家人的反对，坚持要娶拉子为妻，并与她生下了三个孩子。然而，三叔后来却将拉子妇和她的“半唐半拉”的儿女送回长屋，然后娶了一位唐人女人为妻。

其实从华族家庭对待拉子妇的态度来看，早已注定了拉子妇和三叔的婚姻是走向悲剧的结局。从华族家庭对待拉子妇的态度来看，拉子妇和三叔的婚姻早已注定了悲剧的结局。作为华族的一员，三叔身处一个深受传统观念影响的家族，家族的根深蒂

固的思想和对“拉子”这一群体的排斥早已内化为他的一部分，难以轻易改变。家族对拉子妇的排斥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三叔的情感和认知。最初，他可能是因为一时的激情和爱恋与拉子妇结婚，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面对来自家族的压力，他心中对拉子妇的爱意逐渐被厌恶和疏远所取代，因家庭的偏见和种种不接纳的表现让他的感情愈发复杂，并最终导致了婚姻的破裂。

此外，两人之间本就存在着不可忽视的差距，这种差距不仅体现在社会地位和出身的不同，还体现在思想、性格、生活习惯等方面的差异。拉子妇作为一个处于社会底层、受歧视的少数民族女性，其生活方式、价值观念与三叔及其家族的人存在较大的差异，无形中加深了两人之间的隔阂，也让他们的婚姻更加脆弱。例如，其他婶婶对拉子妇当众喂孩子母乳和大口吃饭的举止表示不屑，认为她的行为不符合他们的社会规范和礼节。家族长辈的态度更是直接而粗暴，爷爷因拉子妇在敬茶时没有跪下，而直接将茶泼在她的脸上，表达了对她的极度不满和蔑视。这样的侮辱进一步加剧了拉子妇的孤立与无助，也使得三叔的婚姻最终无法避免地走向破裂。

在传统家庭中，婚姻往往不是个人可以自由决定的，而是一件家族的大事，因为这涉及到家族的血脉传承。因此，作为家族的权威人物，爷爷掌握着决定家庭大事的权力。在这个背景下，爷爷对拉子妇与三叔的爱情显然并不认可，并持强烈反对态度。他反对的主要原因是这段婚姻存在明显的“门不当户不对”。加上传统家族非常重视血脉的纯正，然而拉子妇和三叔所生下的孩子是混血儿，这意味着他们的后代无法继承纯正的华族血统。由此可见，拉子妇显然无法满足华族家庭的婚姻条件，无法符合家族对门第和血统的严格要求，导致拉子妇在家族中遭遇了排斥和打压。而家族中的其他成员，尤其是小辈们，不敢违抗爷爷的权威，纷纷站在爷爷一方，同样不支持这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从而加深了拉子妇在家族中的困境和孤立。

既然爷爷已经表现出对拉子妇的厌恶，家中的小辈们自然也不会对她表示任何尊重。从他们对拉子妇的称呼中可以看出这一点。小辈们效仿长辈，称拉子妇为“拉子”，而不是称她为“三嫂”。叙述者阿平虽然心里明白，这样的称呼显然带有不尊重的意味，但他也意识到，这种称呼已经成为家族中的习惯，大家从来都是这么称呼她的。这个词已经深深植入他们的生活中，喊起来顺口，想要改变已经变得非常困难。更重要的是，阿平意识到，如果他开始称拉子妇为其他更为友善或者礼貌的名字，他会觉得有些别扭，因为改变称呼意味着他要与整个家族的观念产生某种分歧。由此可见，叙述者虽然表面上可能对拉子妇有些同情，但在潜意识中，他依然保留着民族优越感，对拉子妇依然抱有偏见。

不仅如此，从华族家庭对拉子妇的态度和言语中可以明显看出，他们从各个方面，如外貌和行为举止上侮辱和鄙视拉子妇。当三叔决定迎娶拉子妇时，爷爷的愤怒反应便明确表达了他对这段婚姻的强烈反对和不满。在爷爷的强烈反应面前，阿平的母亲试图平息家族的紧张氛围，她夸赞拉子妇“长相很好”，意图通过这些积极的言辞为拉子妇争取一点好感，让大家接受她。然而，阿平母亲的赞扬言辞中也潜藏着一种微妙的暗示，这种“长相很好”的评价不单单是对拉子妇外貌的简单夸奖，似乎还隐含着某种质疑和暗示，即拉子妇是通过美貌“勾引”了三叔，从而“上位”。

除此之外，在对拉子妇长相的猜测中，小辈们用戏谑的口吻称她为“大耳拉子”，并模仿着拉自己的耳朵，故意做出将耳朵拉到下巴位置的动作。当他们见到拉子妇的孩子时，也对婴儿的外貌作出嘲讽。这样的模仿和嘲讽不仅体现了大家对拉子妇的侮辱，也显示出小辈们从长辈那里继承的偏见和刻板印象。作为造成拉子妇悲惨命运的始作俑者，他们通过言语和态度处处贬低拉子妇，表现出对拉子妇的极端蔑视和不尊重，也进一步揭示了拉子妇在这个家庭中所处的卑微地位。

当阿平和二妹数年后再次进山，见到三叔和拉子妇时，惊讶地发现拉子妇的身体状况比以往更加糟糕，她的容貌明显苍老了许多，仿佛一下子就老了二十岁。三叔对他们所生的“半唐半拉”孩子显得极其冷漠和不耐烦，甚至对妻儿施暴。他嫌请工人花费金钱，便让刚分娩不久的拉子妇继续劳作。而拉子妇经常出现下体出血的症状，但由于医药费用昂贵，三叔坚持不带她看病。阿平和二妹看到这一切，心生同情，尝试劝说三叔，但他们的努力终究未能成功。直到拉子妇去世，她的命运依旧没有得到任何改变。

且故事一开始便提到拉子妇已经去世，而得知这一消息的众人却都保持沉默，显然，他们认为对拉子妇的死亡表示悲悼是不值得的，因为同情她等同于失去他们作为“正统”中国人的高贵身份。这种态度揭示了华族家庭对拉子妇的深刻鄙视，也反映了他们对其他少数民族的排斥与轻蔑。拉子妇在他族的压迫和排斥下失去了发言权，陷入了无法挣脱的困境。她一生都未能摆脱这样的命运，直到死亡。

## 第二节 《婆罗洲之子》中达雅族对拉子妇和混血孩子的歧视

在《婆罗洲之子》中，李永平展现了歧视现象不仅存在于不同族群之间，也会在同族群内发生。尽管拉子妇是歧视的对象之一，但在这部作品中，歧视的焦点逐渐转移到了拉子妇的孩子——主人公大禄士身上。大禄士从小以达雅族人的身份生活，然而在一次祭典中，被同族人揭发出他是“半个支那”的身份，导致众人对他的态度从友善变为嘲讽和排斥。人们纷纷称他为“半个支那”，同族人也对他说出“支那不好做

朋友，石头不好做枕头”<sup>12</sup>这样的嘲讽。这些言论不仅影响了他在族群中的地位，还让他对自己的身份产生焦虑。

面对种种排斥，大禄士逐渐开始自我贬低，甚至不敢正视自己对达雅女孩的感情，因为他认为自己配不上她。同时，当长屋发生事情时，即使没有确凿的证据，众人仍然会将怀疑的目光投向大禄士，原因仅仅是他有着“半个支那”的血统。这种现象的背后，正是两种族群之间的刻板印象和偏见的投射。达雅族对华族存在固有偏见，认为华族人粗俗且缺乏文化，而华族则同样对达雅族持有偏见，觉得他们野蛮、不文明。在这种相互歧视的环境中，大禄士成为了这场族群歧视的双重受害者：他在华族中受到排斥，也在达雅族中遭到嫌弃。他的混血身份让他难以找到归属感，处于两种文化和身份之间的夹缝中，无法真正找到自己的定位。然而，李永平在文中写道“人有好坏，树有高低”，这句话深刻地揭示了无论哪个族群，都会有优秀与劣质之人，我们不应该以偏概全，用刻板印象来看待别人。故事的结尾是双方和解的结局，大禄士最终能够与心上人走到一起，也象征着族群之间的冲突得以和解。李永平通过这一结局表达了对不同族群在同一片土地上和睦相处、共同繁荣的期望。

文本中另外一位拉子妇—姑纳揭示了歧视现象不仅存在于不同族群之间，也在同族内部发生。姑纳在被丈夫抛弃后，不得不返回长屋，然而，她并没有得到温暖的接纳，反而成为了族人嘲笑的对象。长屋里的达雅男人们对姑纳的态度充满了侮辱，大家毫不掩饰对她的轻蔑。回到了自己的家乡的她，本应获得一定的庇护和关怀，但由于她曾是与支那头家结婚的经历，使她成为了族人眼中的“异类”。长屋里的男人们不仅对她进行言语上的侮辱，甚至还企图侵犯她。然而，更为让人愤怒的是，姑纳并

---

<sup>12</sup> 李永平，《婆罗洲子之子》，（台北：麦田出版社，2018），页 56。

未得到族人和长屋其他成员的任何支持和帮助。发生了这样的事件，族人却选择将事件轻描淡写。她本就承受着婚姻失败带来的痛苦，回到长屋后却依然未能逃脱社会对她的排斥和轻视。在这样的环境下，姑纳几乎没有地方可以寻求慰藉，最终她只能默默忍受着这些羞辱。姑纳的悲剧不仅仅是个人的不幸，而是反映了女性在男权社会中的困境和无力。通过姑纳的故事，李永平揭示了一个现实——在封建社会中，女性往往无法摆脱来自家庭、社会、甚至同胞族人等多重的压迫和歧视，这也让人反思女性如何在一个父权社会中挣扎求存。

### 第三节 小结

三位拉子妇有着相似的命运，她们都与不适合的人结婚——即华族男性，都最终被抛弃，导致了她们一生的悲剧。从她们的经历中，我们可以看到，她们的悲剧不仅仅是源于个人的不幸，更深层次的原因来自传统社会观念对女性的深刻压迫。这些女性在传统观念的束缚下，往往把自己的一生寄托在男人身上，而缺乏独立自主的意识。这种传统的性别角色规定让她们成为了男性的附属品，永远在男人的阴影下生活，甚至面对被抛弃的命运。

此外，异族通婚所面临的困难远远超过同族婚姻。这种婚姻不仅是夫妻的结合，更涉及到双方家庭和文化的融合。语言、习惯、文化的差异。唯有克服这些差异，才能在跨文化的婚姻中找到平衡。然而，拉子妇在嫁入华族后，始终未能获得家族的认同，反而遭遇了强烈的排斥和歧视。她在这个家庭中并未获得应有的尊重和接纳，最终她的悲剧命运也因此发生。同样，大禄士的混血身份也使他在达雅族中成为了异类，他被称为“半个支那”，遭受了来自族人的排斥。

## 第三章 女人的宿命及其软弱的性格

### 第一节 父权主义下女人的宿命

几千年来，社会一直遵循男尊女卑的观念，这种观念直到何今仍未完全消除，这也导致女性在社会上地位较低下。一直生活在父权制下的女性缺乏自主权和地位，她们完全受制于男性的权力，她们的命运被掌握在男性的手中，并只能与男性捆绑，作为他们的附庸品。《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中的三位与华族通婚的拉子妇女，就如同一件商品，供男性发泄情欲。一旦不再被需要时，便可随意被丢弃。这揭示了男性完全剥夺了女性的权力，她们没有自主发展的权力，在父权制度下充满着无奈，只能选择接受男性对女性施加的种种压迫，最终成为受害者展开自身的悲剧命运。

在《拉子妇》中，三叔最初娶拉子妇时，尽管面临父亲的强烈反对甚至要将他逐出家门时，他执意要与她结婚，并带她回家。然而，尽管他在起初几年并未直接迫害拉子妇，但对于大家称呼拉子妇为“拉子”、对拉子妇议论纷纷和父亲泼拉子妇一脸茶的时候，三叔对她所遭受的歧视和不公却选择保持沉默，他并没有为纠正大家的行为，以为她争取公平。随着时间推移，三叔明显对拉子妇失去了兴趣，不再视她为妻子，对他们的混血孩子也缺乏关心和尊重。他随意为孩子起名为龙仔、虾仔和狗仔，并经常责骂他们，称他们为“蠢东西”“半唐半拉”等，同时也贬低拉子妇为“天生贱种”，三叔还经常在酒后对拉子妇和孩子施暴，这些都表明了拉子妇在这段婚姻中的地位极低。另一方面，拉子妇被抛弃的原因不仅因为她是土著，也可能是因为她年老色衰。这可从拉子妇与三个孩子被赶回长屋后，三叔再娶了一个十八岁的唐人妻子来证实。最初拉子妇被绘述为长得不难看，皮肤白皙。然而，经过数年的生育、养育和劳动后，

她的身体变得孱弱，不再像从前那般美丽。三叔对她的厌倦与不满逐渐累积，最终导致他抛弃她，另娶新妻。从始至终，三叔对待拉子妇的态度明显没有将她视为真正的妻子或可以共度一生的伴侣，而是将她视为一种阶段性的、满足他一时欲望的工具。这种将拉子妇视为商品的态度，使她成为了一个被他短暂、用后随意抛弃的对象。

在《婆罗洲之子》中，作者塑造了两位与华人“头家”通婚的异族女性角色。首先是主人公大禄士的母亲。在文本中，她的名字没有被明确提及，作者仅以“母亲”或“大禄士的娘”称呼她。这一细节与拉子妇一样，强调了她作为个体的重要性被削弱了。她原先被父亲送到华人“头家”的铺子工作，每月的薪资由父亲直接从“头家”处领取，她自己对薪资数额一无所知。这种情节揭示了女性在当时社会中的从属地位，她被家人视为一种赚钱的工具，而所得的报酬也并没有归她所有。随后，她在糊里糊涂情况下，与“头家”结为夫妻，不久后生下了孩子。然而，当孩子刚满一岁时，“头家”便卖掉铺子，离开婆罗洲返回唐山，抛弃了大禄士和他的母亲。这种无情的抛弃展示了女性在婚姻关系中的脆弱地位，犹如商品般被随意丢弃。

另一位角色是姑纳，她与大禄士的母亲有着相似的经历，也与华人“头家”通婚，并且在与华人“头家”结婚后不久被抛弃，带着两岁的女儿被遣返回长屋。这是因为华人“头家”娶她只是为了利用她在生意上欺骗达雅族，然而在骗局被揭穿后，失去利用价值的姑纳只能被遣送回家。而且在骗局被拆穿后，头家将责任推到姑纳身上，对她施以谩骂和拳打脚踢。知晓真相的同族人道虽然知道骗局是头家策划的，姑纳只不过是在配合头家执行，但同族男人也认为姑纳既然是头家的人理应要服从他。由此可得知无论是哪个族群，几乎都认为女人就应该要顺从男人，不能反抗男人。姑纳回到长屋后，同族人对她的态度也充满歧视，甚至有两名族人用言语和肢体挑衅她，诬称她与大禄士有不正当的关系。且还有族人试图强奸她，当在抓住嫌疑人后，村长却

为了维护众人的颜面，认为姑纳没被坏了贞洁，便轻绘淡写地处理了此事，并未真正关心姑纳的真实感受。这件事件就体现了女性在社会中的弱势地位，以及在面对不公正对待时缺乏支持和保护。

## 第二节 拉子怯懦自卑的性格

三个拉子或许是因为其出身原因，在这个大环境中一直处于被歧视的状态，以至于形成了卑微懦弱的性格。弱势性格使她们容易成为他人的欺凌对象，再加上与异族通婚后的不幸遭遇，她们的一生注定充满磨难。除了外在因素，她们自身的一些意识和行为也使她们走上绝路，即她们的性格是造成一切悲剧的原因之一。这自卑的心理使她们甘愿被视为“微不足道的拉子”，一辈子在压迫中度过，或者只能通过泪水来表达自己的不幸。

作者对拉子妇情态的绘写是显得很唯唯诺诺的样子：

……那女人垂着头，脸好红……拉子婢慌慌张张地看了妈一眼，胆怯地笑一笑……拉子婢又慌慌张张看了妈一眼，才红着脸回答……拉子婢也跟着大家急促地笑着，但她的笑难看极了，倒像是哭丧着脸一般……拉子婢站在妈身边，头垂得很低，两只臂膀也下垂着……这一瞬间，我看她的脸色好苍白。拉子婢慢慢的走向茶几，两条腿隐隐颤抖着……<sup>13</sup>

当孩子们喊拉子时，拉子妇脸色发红低下头，不敢回应或反抗；当人们嘲笑她是拉子婆时，她也跟着笑了，却不是发自内心的笑。从她“低着头”和“难看的笑容”

---

<sup>13</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100-103。

可以看出，她或许想拒绝这个称呼，然而却不敢反抗。此外拉子妇在与他人交谈时一直小心翼翼，显得很腼腆，回答得也很慌张，同时不停观察着婶婶们，深怕自己说错话，也表现得对这种场合感到焦虑和害怕。她以一种低调的姿态出现，在大家面前处于一种相对被动的状态，显示出拉子妇作为弱势族群，将受到“强势”的华族家庭的制约和压迫。

然而，无论她再怎么放低自己的姿态仍无法避免受到华族家庭对她的歧视。当她被家公将茶泼在脸上，谁也不敢为她发声，拉子妇只能“怔怔地站在大厅中央”，不能做出任何反抗。之后的拉子妇也意识到三叔有意娶小老婆，也明白自己迟早会被抛弃。然而，她没有去怨恨大家，因为她深知自己是一个拉子妇，面对这样的不公和压迫，她只能选择逆来顺受。她也明白自己已经无法改变这悲催的人生，只能无奈地接受，直到死亡才得以解脱。

在《婆罗洲之子》中，头家抛弃了大禄士和他的母亲后，母子二人被店里的长工“鲁干”带回了长屋，人们也认为他们是一家三口，并来意识到大禄士是半个支那。直到祭典上有人揭露大禄士的真实身份，众人才得知大禄士是女人与华人头家生下的孩子。在这时，大禄士视角中的母亲垂着头，畏缩地躲在人群中，对于这一事实无力反抗，只能害怕躲在人群中接受大家的指责和谴责。母亲在众人面途显得十分畏缩，面对人们的议论毫无反抗之力，最终悄然离开了祭典。此外，大禄士的继父因不断遭受关于大禄士身世秘密的勒索，最后不再忍受时却被他人杀害，母亲却对外宣称继父因枪支意外走火而死亡，却未公布真相。虽然她说谎的主要原因是害怕大禄士的身份暴露，这也暴露了她的胆小懦弱，以及对外界压力的退缩。

其次，在母子之间的对话中，作者也刻画了母亲的脆弱特质。例如，在多段对话中以悲伤的姿态来绘述母亲：

“孩子！”母亲忽然低低地唤了一声。刹那间，她的笑意完全消失了。她把覆盖在我掌上的手移开，一转身，脸朝向内，把手掌蒙住脸庞，哀哀地哭起来。”<sup>14</sup>

“母亲困难地撑着上身，她的眼圈一红，呜咽道：“大禄士，都是我这个做娘的害苦了你。大禄士，你要找他们打架，就打我吧。大禄士，你不要恨他们，你不晓得的。”

<sup>15</sup>

“她垂下头，伤心地抽泣。”<sup>16</sup>

“母亲呆了一下，忽然聊起纱笼的一角，放声地哭了。”<sup>17</sup>

“母亲一把眼泪，一把鼻涕，那哀诉的声音，使得最饶舌的人也静止了下来。”<sup>18</sup>

从上述引文可得知大禄士的母亲在面对各种遭遇时，从来不敢公开发声为自己争取权益，而是只敢躲在家与大禄士倾诉她的情绪。她以哭泣表达对生活中不幸和痛苦的无奈，因此哭泣这一行为也可被视为是对不公正的一种反抗。作者在全文中不断绘写母亲的哭泣，突出她的脆弱和心灵承受力低下。这种叙事风格为母亲营造了一种凄凉的氛围，突出了小说的悲剧意识。这一表现方式引发读者对母亲的同情和怜悯，并关注她的遭遇，从而与她产生共鸣。

同样地，前期的姑纳也是一个懦弱胆小的形象，她在面对丈夫的殴打和辱骂、族人的调戏，甚至在抓到对她强奸来遂的人时都不敢反抗和为自己声讨正义。然而，在故事结尾中，华人头家要接姑纳和女儿跟他回去时，姑纳明确表示她宁愿住在长屋里，拒绝跟随他回去。姑纳突然转变的态度，标志着她从最初的懦弱逐渐成长为敢于表达

---

<sup>14</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28。

<sup>15</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34。

<sup>16</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58。

<sup>17</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58。

<sup>18</sup>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页 61。

自己想法并捍卫自己底线的人。这一变化也暗示着姑纳将脱离压在女性身上的沉重负担，开始追求自主和解放。另外，从作者的绘写中，这三个人物的情态都显得脆弱、无依无靠，由此激起了读者的怜悯之情，对她们的不幸遭遇感到惋惜，形成了强烈的悲剧效果。尽管拉子妇的死亡为故事带来了更加强烈的悲剧感，但在《婆罗洲之子》中大禄士却从排斥到与达雅族和决的美好结句及姑纳的态度转变，展现了这些弱势群体的反抗与崛起，而这样的结局不仅让人对他们产生同情，也对他们的坚韧和勇敢产生一份赞美之情。

### 第三节 小结

三个拉子妇所经历的一切困境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男权主义和自身软弱的性格所造成的。由于长期习惯了被束缚、被利用和被男性剥夺权力，使她们对于男权制度的霸道文化是认同和接受的，她们对自己处于劣势地位的情况是感到无奈、逆来顺受与习以为常的。在面对困境时，她们往往通常采取退让和忍耐的方式来解决问题，这进一步助长了他人对她们的欺压。在文本中可以看出，她们在面对各种遭遇时总是默默忍受，使得他人更加大胆地对她们施加迫害。如果她们在面对来自他人的压迫时勇敢地站起来抗议，或许就能避免悲剧的命运的发生。这也是作者的创作意图，即呼吁社会对女性权益的重视和保护，以改善她们在社会的地位和境遇。

## 第四章 女性悲剧意识的意义与价值

### 第一节 推动女性意识的觉醒

李永平通过三位拉子妇女的角色书写呈现出他对女性命运深刻的关注。身为弱势族群女性的她们处于社会底面，命运交织且多舛。正因她们坎坷的经历，这三位拉子妇女在特定社会背景下的悲剧命运得以更鲜明地被展现出来，反映了李永平对弱势族群女性境遇的深切关怀。

在小说中，这三位拉子妇女的话语权极为有限，甚至拉子妇与大禄士的母亲都没有被给予名字，这种剥夺姓名的行为象征着她们权力的丧失。由于受到男权思想的深刻影响，她们一直处于较弱势的地位。且因长时间被禁锢在这样的牢笼中，使得她们对被压迫和剥削变得习以为常，也下意识地认为自己低男性一等，丧失了反抗和追求自我发展的决心。若要改变这种局面，唯有需要女性自己意识到自我的重要性，突破依附男性的传统思维。女性一旦觉醒，就能逐渐独立，然后发现自己的价值和强大自我内心，从而获得他人的尊重。此外，女性在肯定自身价值和地位后，不再需要跟随封建社会的传统，她们的一生不再只有围绕相夫教子这一选择，而是可以花更多的时间来提升自身能力，以追求男女平等的局面，推动社会向途发展。

李永平的小说关注着底面人群的生存状态，特别是异族女性在艰难处境下的生活。他通过两部小说生动描绘了她们的悲剧命运，并批判了周围人对她们的欺辱和压迫。在对大禄士和姑纳结局的绘写中，李永平展示了他们对平等和自由的渴望。尤其是姑纳，她敢于挑战世俗的偏见，拒绝与华人头家离开，打破了父权主义观念的束缚，展现了女性对自身权、和未来的追求。这为小说悲凉的基调增添了一抹希望之光。而尽

管拉子妇和大禄士的母亲未能成功反抗，但她们的死亡和经历在提醒着人们，若继续默默忍受男性的迫害和压榨，将永远无法摆脱父权主义的束缚。

## 第二节 批判“弱肉强食”法则

自小我们便被灌输了“弱肉强食，适者生存”的社会观念，这种观点强调只有强者才能称霸一方，而弱者则需要时刻警惕，随时可能被强者吞噬。为了避免被掠食，我们需要成为“强者”，因为只有强者才能站在社会的顶端，掌握最高的权力。反之，弱者只能承受强势群体的压迫。这种弱肉强食的观念导致了社会的“霸权秩序”，强者能够任意压迫弱者，使社会不平等加剧，扰乱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可得知这种观念并不适合意在于人类社会中，因为它将剥夺了每个人平等追求自由和尊严的权利。虽然现代社会正逐渐打破“霸权秩序”，但根深蒂固的男权意识仍然难以完全消除。因此现今社会逐渐注重这一现象，并试图修订法令来保护弱势群体的权益，或者提供许多特别待遇给他们等等一系列的措施。

《拉子妇》呈现了华族与拉子之间的主导与被主导的关系，而《婆罗洲之子》则呈现了华族与达雅族以及达雅族与半唐半拉之间的强势与弱势关系。当一方处于弱势及被主导地位时，往往会受到强势和主导方的压迫和控制。在《拉子妇》中，华族家庭对拉子妇的态度和言语中明显暴露出华族的霸权与自我优越感，其揭示了拉子妇所遭受的悲剧完全是华族所加诸于她的。而《婆罗洲之子》也呈现了类似的情况，同样暗示了少数民族所遭受到的对待是由强势群体所施加的。

总而言之，李永平希望通过描写华族对待少数民族的态度，为少数民族所经历的不公和不合理的待遇发声。为这些被忽视的弱势群体争取公平与正和。他通过这些作

品试图引导读者关注社会中的不公平现象，并思考如何消除这些不公，以创造更加平等与和谐的社会。

## 第五章 结语

### 第一节 研究发现

综上所述，生长于婆罗洲的李永平结合了自身的见闻和经历，创作了《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这两篇小说。通过讲述三位拉子妇女和身为半唐半拉的大禄士所经历的遭遇，揭示了弱势群体在面对种族歧视和男权压迫的双重枷锁时所面临的悲剧和困境。李永平对这三位拉子妇女形象的刻画深刻反映了她们在与华族通婚后所受到的社会压力，以及她们在无力反抗和无奈的境地下所表现出的挣扎和悲哀。

本论文通过研究《婆罗洲之子》和《拉子妇》两篇小说，探讨异族女性和其孩子所面临的问题以及她们的生存状态，追问究竟是谁造成了这些悲剧的发生，并探究她们该如何摆脱困境，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在分析这三位拉子妇女的遭遇时，发现她们在社会中面临的不幸主要源于族群之间的迫害与歧视、父权主义对女性的限制，以及拉子妇女自身的怯懦和自卑。三位女性都被华族男性抛妻弃子，特别是拉子妇还被华族男性的家庭通过言语和态度进行欺辱。此外，大禄士不仅受到了华族的鄙视，还受到了自己族群的排挤。另外，女性从小生活在男权主导的世界中，受到传统和封建束缚的影响，作为男性的附庸品，她们缺乏自主权。与此同时，作者赋予女性角色的柔弱形象也容易遭到他人的欺压。而女性唯有突破这些因素，才能打破悲剧。通过她们的经历，李永平揭示了这些女性和弱势群体在追求自由和平等的道路上所面临的挑战。这让我们意识到社会需要推动女性意识的觉醒，并努力消除霸权制度，以确保女性能够摆脱父权主义的束缚，弱势群体能够获得尊严和与他人平等的权利。

简言之，李永平的小说通过拉子妇女这一双重边缘身份角色的刻画，展示了她们在社会中所面对的一系列悲惨问题。这引发了人们对弱势民族在社会中的地位和困境的关注，并呼吁人们需放下偏见，创造一个具有包容性的社会环境。

## 第二节 研究局限和未来建议

本论文在对《拉子妇》和《婆罗洲之子》的文本解读上仍存在一定的局限性。由于个人无法全面解读和分析其主题和深层的含义，因此本论文的分析仅停留在个人浅显的理解上。

李永平的多篇作品中巧妙地将其在婆罗洲的成长经历融入到作品中，通过真实的生活观察和细腻的情感表达，呈现出他对社会问题，特别是性别、文化与族群之间关系的独到见解。因此，期待未来能够有更多学者关注李永平的其他作品，尤其是对于拉子妇同样类型的作品，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与分析。

## 引用书目

### 专书

李永平，《婆罗洲之子与拉子妇》，（台北：麦田出版社，2018）。

林清福，《当代马虎乡土小说研究》，（雪兰莪：大将出版社，2015）。

王先霈，《文学批评原理（第二版）》，（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

许文荣，《马华文学类型研究》，（台北：里仁书局，2014）。

许文荣、孙彦庄编，《马华文学文本决读》，（吉隆坡：马来亚大学中文系，2012）。

尹鸿，《悲剧意识与悲剧艺术》，（合肥：安慰教育出版社，1992）。

### 学位论文

庄蕙洁，《论马华文学的少数民族书写》，（霹雳：拉曼大学中文系荣誉学位毕业论文，2011）。